

芜湖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中医药管理局 文件

芜卫科教〔2021〕1号

关于申报2021年度市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的通知

各县（市）区卫健委，各市直市管医疗卫生单位、驻芜省属医院，各学术团体：

为做好2021年市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

学科专业包括：基础医学（基础形态和基础机能）、临床医学（内科、外科、妇科、产科、儿科、眼科、耳鼻咽喉科、皮肤科、传染科和精神病科、口腔医学、影像医学、急诊学、医学检验及全科医学）、药学、护理学、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医学教育与卫生管理、全科医学与康复医学、中医药学。

为加强医学紧缺人才培养，鼓励和支持申报急诊急救专业、重症、麻醉、儿科、中医、全科等继续医学教育项目。2020年度已审批的继教项目在本次申报前仍未完成的，原则上不得申报2021年度继教项目。

二、申报途径

各县（市）区医疗卫生单位（含学术团体）向所在县（市）区卫健委申报；市直医疗卫生单位和市级学术团体、皖南医学院附属弋矶山医院、二附院直接向市卫健委申报。

三、申报要求

1、2021 年市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一律实行网上申报。申报网址：<http://hfcme.haoyisheng.com>，申报截止时间：2021 年 2 月 10 日。网上提交申报信息后，各县（市）区医疗卫生单位（含学术团体）由所在县（市）区卫健委审核；市直医疗卫生单位和市级学术团体、皖南医学院附属弋矶山医院、二附院由申报单位审核。2 月 28 日前，各县（市）区卫健委、各申报单位将本地或本单位申报项目汇总表（Excel 格式）和纸质申报表报送市卫健委科教科，邮箱 whsyjk2016@163.com。

2、系统登录的用户名与密码和申请省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的用户名与密码相同，未申请过省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的各医疗卫生单位可与市卫健委科教科联系申请用户名和密码。

3、举办期限不含报到时间，以实际授课和现场演示时间计算举办期限，每天培训时间最多以 8 学时计算。每 3 学时授予 1 学分。项目经评审通过、下文公布后，执行时由审核单位全程监督，市卫健委随机抽查，原则上抽查比例不低于 20%。每期拟招学员原则上不得超过 200 人。线下举办的，学员必须携带本人继教 IC 卡现场刷，原则上不再接受事后手工录入。

4、同一项目可同时申报国家级、省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通过上级评审的继教项目，不再列入市级继教项目。

5、因受疫情影响未能举办的 2020 年市级新项目，可根据实际情况在 2021 年上半年完成。

6、各单位申报项目时需经本单位继教委员会初审后方可上报，市卫健委将结合 2020 年继教项目督导结果，对所有申报项目进行形式审查，不符合要求的项目不予提交评审会。

四、申报表填写要求

1、申报表所列内容应逐项认真填报，内容不能过于简单或漏填，实事求是的填写每位授课教师的讲课学时。

2、项目负责人应在本学科领域内有较高的造诣，教学经验丰富，具有副高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护理专业及特殊专业的除外），授课时数不少于总课时 20%。每位项目负责人只能申报 1 个项目。

3、申报人文继教的项目中，人文教育相关内容不低于授课总时数的二分之一。

联系人：杨乃川 联系电话：3832081

附件：芜湖市 2021 年市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申报汇总表

芜湖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芜湖市中医药管理局

2021 年 1 月 7 日

芜湖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 年 1 月 7 日印发
